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36號

在2011年7月13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
2011年7月1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及
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於2011年7月15日缺席)

李鳳英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於2011年7月14日及
2011年7月15日缺席)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GBS, JP

梁君彥議員，GBS, JP

張學明議員，G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JP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JP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梁美芬議員，JP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JP

譚偉豪議員，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缺席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2011年7月13日出席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大紫荊勳賢，GBS, 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GBS, 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GBS, IDSM,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GBS, JP

2011年7月13日及2011年7月14日出席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梁卓偉教授，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先生，JP

2011年7月14日出席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GBS, JP

2011年7月13日、2011年7月14日及2011年7月15日出席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GBS, JP

列席秘書：

2011年7月13日及2011年7月15日列席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2011年7月13日及2011年7月14日列席

助理秘書長(四)馬朱雪履女士

2011年7月13日、2011年7月14日及2011年7月15日列席

助理秘書長(二)梁慶儀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林鄭寶玲女士

2011年7月14日列席

助理秘書長(一)李蔡若蓮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11年證券及期貨(徵費)(修訂)令》 (於2011年7月8日刊登憲報)	115/2011
2. 《2011年證券及期貨(徵費)(修訂)規則》 (於2011年7月8日刊登憲報)	116/2011
3. 《2011年證券及期貨(合約限量及須申報的 持倉量)(修訂)規則》(於2011年7月8日刊登 憲報)	117/2011
4. 《2011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臨時僱員供款) (修訂)令》(於2011年7月8日刊登憲報)	118/2011

其他文件

- 第104號 — 製衣業訓練局2010年報
(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第105號 — 廣播事務管理局2009-2010年報
(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第106號 — 香港貿易發展局2010/11年報
(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第107號 — 法律教育及培訓常設委員會二零一零年週年報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第108號 — 約瑟信託基金
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受託人報告及經簽署和審計的財務報表連同審計署
署長的報告(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第109號 — 嘉道理農業輔助貸款基金
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嘉道理農業輔助貸款基金委員會報告及經簽署和
審計的財務報表連同審計署署長的報告(於2011年
7月7日發表)
- 第110號 —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2010-2011年報
(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 第111號 — 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受託人報告書2010-2011
(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 第112號 — 柏立基爵士信託基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經簽署和審計的
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的報告及受託人基金管理報告
(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 第113號 —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2010-11年報
(於2011年7月13日發表)
- 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委員會2010年11月至2011年6月
的工作進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29/10-11號報告
(於2011年7月6日發表)
- 《2010年香港大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報告(於2011年7月8日
發表)
- 衛生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7日發表)
- 發展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 政制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 工商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 保安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教育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8日發表)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交通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財經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環境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房屋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於2011年7月11日發表)

發言

議事規則委員會主席譚耀宗議員就該委員會2010年11月至2011年6月的工作進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梁家騮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劉秀成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政制事務委員會主席譚耀宗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黃定光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涂謹申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葉劉淑儀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李慧琼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主席吳靄儀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鄭家富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陳鑑林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黃毓民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克勤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李永達議員就事務委員會2010-2011年度報告向本會發言。

根據《議事規則》第24(4)條提出的質詢

1. 葉國謙議員提出第一項急切質詢。

發展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發展局局長答覆。

2. 黃毓民議員提出第二項急切質詢。

保安局局長作答。

6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質詢

1. 何秀蘭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在何秀蘭議員提出質詢後，主席於下午1時28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作答。

5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答覆。

2. 李卓人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答覆。

3. 陳克勤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發展局局長作答。

兩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發展局局長答覆。

石禮謙議員提出補充質詢，並申報他是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發展局局長作答。

另有兩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發展局局長答覆。

4. 劉秀成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發展局局長作答。

3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及發展局局長答覆。

5. 李永達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政務司司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政務司司長答覆。

6. 陳健波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作答。

下午3時18分，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首讀

- 《2011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草案》
- 《2011年入境(修訂)條例草案》
- 《2011年破產欠薪保障(修訂)條例草案》
- 《2011年道路交通(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根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二讀

《2011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草案》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2011年入境(修訂)條例草案》

保安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2011年破產欠薪保障(修訂)條例草案》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2011年道路交通(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議員法案

首讀

《2011年香港理工大學(修訂)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根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主席表示，由於林大輝議員提交的《2011年香港理工大學(修訂)條例草案》涉及政府政策，按照《議事規則》第54(1)條，在本會考慮二讀該條例草案前須要求獲委派官員示明行政長官對該條例草案的書面同意。

教育局局長確認《2011年香港理工大學(修訂)條例草案》已獲行政長官書面同意提交立法會。

二讀

《2011年香港理工大學(修訂)條例草案》

林大輝議員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2010年香港大學(修訂)條例草案》

恢復二讀辯論

恢復辯論經於2010年11月24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2010年香港大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何秀蘭議員就委員會的報告向本會發言。在發言後，她以議員個人身份就條例草案發言。

4位議員就條例草案發言。

李慧琼議員申報，她是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她繼而就條例草案發言。

石禮謙議員申報，他是由立法會議員推選出任的香港大學校董會成員。他並申報在政府帳目委員會就香港大學進行檢討時，他是該委員會的委員。他繼而就條例草案發言。

李國寶議員發言答辯。

葉國謙議員申報，他是由立法會議員推選出任的香港大學校董會成員。

何鍾泰議員申報，他畢業於香港大學，現為香港大學榮譽大學院士及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客席教授。

二讀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並付委予全體委員會審議。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審議《2010年香港大學(修訂)條例草案》。

第1至4及6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第5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李國寶議員就第5條動議修正案，並就修正案發言。

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經修正的第5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全體委員會隨而回復為立法會。

三讀

李國寶議員報告謂

《2010年香港大學(修訂)條例草案》

經修正後已通過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他動議此條例草案予以三讀並通過。

三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三讀並獲得通過。

議員議案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第85條動議的擬議決議案

梁劉柔芬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議決經考慮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第73(1)(e)條在2011年6月22日向本會提交有關針對石禮謙議員的投訴作出考慮後的報告，現對石禮謙議員作出訓誡，因石禮謙議員在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於2009年11月6日、16日及17日為討論建造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項目(下稱“高鐵項目”)而舉行的會議上就高鐵項目發言前，未有按照上述規則第83A條的規定，披露在高鐵項目中，因他作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有的金錢利益的性質。

黃宜弘議員提出規程問題，表示由於《議事規則》第41(5)條訂明，“議員發言的內容不得意指另一議員有不正當動機”，他請求主席裁決梁劉柔芬議員的議案有否違反該條文。

主席於下午5時44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下午5時51分恢復會議。

主席表示，《議事規則》第41(5)條所規管的是議員的發言，而並非議案的內容。主席進一步表示，梁劉柔芬議員的議案是按照《議事規則》第85條而提出的，該條訂明，如果有議員不遵從《議事規則》第83A條作出應有的申報，本會可透過數個方式加以處分。主席表示，正如梁劉柔芬議員發言時提到，按照該條文，最輕的處分是提出訓誡議案。

經考慮梁劉柔芬議員提出的議案及其發言稿，主席裁定梁議員提出的議案及其發言的內容均符合《議事規則》。

主席進一步提醒議員，《議事規則》第41(5)條規定在稍後進行的辯論中，議員發言時不得意指另一議員有不正當動機。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3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劉健儀議員申報她是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的主席。她繼而就議案發言。

林健鋒議員申報石禮謙議員是他認識了很多年的朋友。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4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何鍾泰議員申報石禮謙議員是專業會議的成員及他與石議員相識多年。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另有兩位議員及何秀蘭議員就議案發言。

在何秀蘭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7時34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再有9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梁劉柔芬議員發言答辯。

晚上9時20分，在梁劉柔芬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劉慧卿議員要求進行點名表決。主席繼而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點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4人，贊成議案者5人，反對者11人，棄權者8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議案者13人，反對者6人，棄權者2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議案被否決。

委任專責委員會

劉慧卿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本會委任一個專責委員會，調查政府在遴選‘上網學習支援計劃’的執行機構時，是否有政府官員或其他人士作出不當行為，干預遴選過程以影響遴選結果，以達到扶持中標機構的政治目的，以及有關事宜，並根據上述調查的結果，就政府推行公帑資助項目而進行招標及遴選的程序，以及其他有關事宜作出建議；而該委員會在執行其職務時獲授權根據《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382章）第9(2)條行使該條例第9(1)條所賦予的權力。

劉慧卿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就議案發言

主席於晚上9時46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2011年7月14日上午9時正恢復會議。

一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張國柱議員申報他是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執行委員會的邀請執行委員。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譚偉豪議員申報他現任社聯及互聯網專業協會(“iProA”)的理事會成員。他亦是社聯的資訊科技委員會委員及iProA的常務理事。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8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再次發言。

劉慧卿議員發言答辯。

劉慧卿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劉慧卿議員要求進行點名表決。主席繼而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點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5人，贊成議案者3人，反對者19人，棄權者3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8人，贊成議案者18人，反對者9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議案被否決。

政府帳目委員會有關‘香港2009東亞運動會’的報告

黃宜弘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本會察悉政府帳目委員會第五十六號報告書第1章‘香港2009東亞運動會’。

黃宜弘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民政事務局局長就議案發言。

3位議員及陳淑莊議員就議案發言。

在陳淑莊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2時52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另有兩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林大輝議員申報他是香港2009東亞運動會的其中一位贊助人。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再有3位議員及陳茂波議員就議案發言。

下午2時30分，在陳茂波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另有兩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民政事務局局長再次發言。

黃宜弘議員發言答辯。

黃宜弘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有關金錢利益程序規則的事宜

梁劉柔芬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本會察悉載於‘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就一宗針對何鍾泰議員、林健鋒議員及石禮謙議員的投訴作出考慮後的報告’內有關金錢利益程序規則的事宜。

梁劉柔芬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兩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張宇人議員申報他現時擔任某些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和董事，更可能於未來出任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兩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方剛議員申報他有擔任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並有收受董事袍金。他表示他並沒有該等上市公司的股票認股權證及股票。方議員進一步申報他曾以立法會議員的身份，獲委任為香港機場管理局這間非上市公營機構的董事局成員。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兩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林健鋒議員申報他是數間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另一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何鍾泰議員申報他是一間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陳健波議員申報他擔任一間公司的董事，他過往曾出任該公司的行政總裁。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石禮謙議員申報他有擔任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並已在《議員個人利益登記表格》上作出申報。他繼而就議案發言。

再有4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梁劉柔芬議員發言答辯。

梁劉柔芬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劉慧卿議員要求進行點名表決。主席繼而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點名表決。

在點名表決鐘響起期間，謝偉俊議員要求就“本會察悉載於‘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就一宗針對何鍾泰議員、林健鋒議員及

石禮謙議員的投訴作出考慮後向立法會提交的報告’內有關金錢利益程序規則的事宜”的議案，澄清贊成和否決議案的意思和結果。主席表示議程上已清楚列出這項議案的措辭，議員所作的表決顯示他們的取態。主席進一步表示，議案中“察悉”一詞是中性的表述，不等於表決贊成的議員完全同意報告的內容。不過，議員可以藉表決贊成或反對這項議案，就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的工作及報告作出表態。

由於電子表決系統出現故障，主席於下午5時35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下午5時37分恢復會議。

黃宜弘議員詢問是否需要再次鳴響點名表決鐘。

主席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點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4人，贊成議案者4人，反對者1人，棄權者19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1人，贊成議案者13人，棄權者7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議案被否決。

改善醫院管理局各聯網的醫療服務

李華明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政府用於醫療衛生服務的開支佔政府經常開支的比例由2007-2008年度的15.9%增加至2011-2012年度的16.5%，但人口老化和人口增長令醫療成本增加，政府在沒有做好人手規劃的情況下發展醫療產業和私營醫療服務，令公營醫療體系醫護人手流失和人手短缺的問題嚴重，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挽留人手的措施進一步令公營醫療服務成本上升；與此同時，由於各聯網資源分配不均、個別聯網內的人手和資源調撥欠缺透明度，很多社區醫院因而無法改善服務以回應區內居民的要求；就此，本會促請行政當局正視醫療成本上升及醫護人手不足的問題，檢討發展醫療產業和私營醫療服務的政策方向和步伐，減少對公營醫療的影響，同時改善醫管局的管理，並設立人手編制，以確保公營醫療的資源用得其所，投放在最有需要的地區和範疇，除處理《醫管局藥物名冊》令很多病人得不到所需藥物、急症室和專科門診服務輪候時間長、手術排期時間長、門診服務預約困難、公營醫療未能提供牙科服務等普遍存在於各區的問題外，更應針對新界西和九龍東等醫療資源和人手特別匱乏的聯網，調撥更多資源和人手，以回應區內市民的訴求及改善服務；有關措施應包括：

- (一) 擴建基督教聯合醫院，並提供腫瘤科服務；
- (二) 擴展將軍澳醫院的服務，提供較全面的醫療服務，並就開展產房訂立時間表；
- (三) 在聖母醫院增設24小時門診或急症室服務；
- (四) 在2007年完成重建的博愛醫院盡快全面啟用新建設備，開展服務；

- (五) 擴展北區醫院的服務，提供兒科和青少年科住院服務，加強急症室的支援，並因應北區醫院多次出現重大醫療事故的情況，提高醫護人員的數目和質素；及
- (六) 改善大嶼山居民前往瑪嘉烈醫院的交通配套，並盡快完成北大嶼山醫院的興建工程，為大嶼山居民提供醫療服務。

李華明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6位議員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本會會就議案及6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將會動議修正案的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潘佩璆議員、張宇人議員及湯家驊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4位議員及李卓人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李卓人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7時17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另有3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擬動議修正案的梁家騮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再有7位議員及李華明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晚上8時40分，在李華明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再次發言。

馮檢基議員就李華明議員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政府用於”之前加上“雖然”；在“開展服務；”之後加上“(五) 重置石硤尾健康院，並提升為一所綜合健康服務中心，以改善現時位置偏僻及設施不足等問題；”；刪除原有的“(五)”，並以“(六)”代替；及刪除原有的“(六)”，並以“(七)”代替。

馮檢基議員就李華明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何鍾泰議員申報他有數名家族成員在醫療界工作。

馮檢基議員就李華明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梁家騮議員已表明，如果馮檢基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他會撤回他就李華明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梁家騮議員因此已撤回他的修正案。

由於馮檢基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陳克勤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陳克勤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八) 落實啟德發展計劃中的區域醫院規劃詳情，並要求有關醫院必須惠及黃大仙區的居民；(九) 復辦北區醫院產科急症服務；(十) 為利便大嶼山公營醫療服務的整合和全面發展，將現時的東涌健康中心遷入興建中的北大嶼山醫院，再將騰出的健康中心現址發展為中醫綜合服務中心；(十一) 針對內地孕婦來港產子對本港醫療系統的影響，包括對婦產科、初生嬰兒深切治療科和母嬰健康院服務的影響，進行全面的評估及人手和資源的規劃，以免影響整體醫療服務質素；及(十二)盡快

設立餘下的3間公營中醫門診診所，落實18區設有公營中醫門診診所的承諾，並積極在各聯網增設中醫住院及中西醫會診服務”。

陳克勤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馮檢基議員及陳克勤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潘佩璆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潘佩璆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及陳克勤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他進一步申報他的家族成員和他本人是醫院管理局僱員。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十三) 及早落實開設男士健康檢查及專科服務；(十四) 除兒童專科卓越醫療中心及神經科學專科卓越醫療中心外，盡快落實在啟德用地興建急症全科醫院，以分擔九龍東居民對公營醫療服務的需求；(十五) 加快落成天水圍醫院，並在醫院投入服務前，盡快啟用天水圍第109區診所綜合大樓，以應付天水圍居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十六) 履行承諾，在仁濟醫院重建後恢復提供泌尿科服務；(十七) 於北區醫院增設婦產科住院及分娩服務；(十八) 在北大嶼山醫院落成前，維持及改善東涌假期夜診服務；及(十九) 落實在小西灣開設普通科及家庭醫學門診服務”。

潘佩璆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及陳克勤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及潘佩璆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張宇人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張宇人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及潘佩璆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二十) 研究在公立醫院接收非本地孕婦來港產子的名額制度下，將港人內地懷孕妻子及其他內地孕婦分別處理，給予前者優先輪候來港產子名額的機會”。

張宇人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及潘佩璆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潘佩璆議員及張宇人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湯家驊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湯家驊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潘佩璆議員及張宇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二十一) 增加投放於新界西聯網的資源，改善屯門醫院的服務；及(二十二) 加強各聯網的精神健康服務，並縮短輪候時間”。

湯家驊議員就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潘佩璆議員及張宇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李華明議員發言答辯。

由李華明議員動議，經馮檢基議員、陳克勤議員、潘佩璆議員、張宇人議員及湯家驊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完善全港各區的海濱規劃及管理

劉秀成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本會促請政府採取下列措施，以完善全港各區的海濱規劃及管理：

- (一) 參考海外合適的經驗，以美化海濱為主旨，制訂一套全面的策略性海濱發展政策；
- (二) 設立法定機構，並聘請專業人士統籌及執行策略性的海濱發展；制訂全港各區的海濱發展總綱圖；舉辦公開海濱設計比賽；融合各區特色、配合社區特性，建設不同形態的海濱面貌，並全面規劃方便易達的立體海濱連接網絡，以貫通分割的海濱及連接周邊的社區；
- (三) 透過公私營合作的模式，從制訂策略、設計構思到營運管理，均以持續監察、公眾參與、私人發展的方式進行；鼓勵公眾參與海濱社區建設的規劃諮詢，以及在私營發展項目提供公共空間，為區內居民提供切合所需的海濱社區設施；
- (四) 支持旅遊的海濱發展，提供方便和吸引遊客的高質素旅遊設施，包括各式水上交通，並促進多元化的休閒水上活動，例如提供船艇泊位、水上活動浮台、水上飛機、海鮮坊等；
- (五) 透過改善海濱計劃，重新活化發展已停用的舊碼頭，支持本土經濟發展；及
- (六) 以可持續的財務營運方式管理海濱。

劉秀成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4位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本會會就議案及4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將會動議修正案的王國興議員、甘乃威議員、葉國謙議員及陳淑莊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主席於晚上10時08分暫停會議。

* * * * *

本會在2011年7月15日上午9時正恢復會議。

發展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7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劉秀成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發展局局長再次發言。

王國興議員就劉秀成議員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本會促請”之前加上“鑒於本港海濱策略發展見步行步，政府部門在使用海濱土地上又各自為政，缺乏前瞻性及未能與時俱進，”；在“以美化”之後加上“、綠化”；在“制訂一套”之後加上“具前瞻性及”；在“發展政策”之後加上“、發展規劃及實施時間表”；在“海鮮坊等；”之後加上“(五) 充分利用海濱資源舉辦多元化的旅遊、康樂及節慶活動，如龍舟競渡、船艇展覽、渡海泳等國際或本地盛事，振興本土經濟；”；刪除原有的“(五)”，並以“(六)”代替；在“經濟發展；”之後刪除“及”，並以“(七) 為配合

美化、綠化海濱計劃，善用本港海濱寶貴天然資源，政府高層應及早統籌各政府部門，盡早規劃及妥善安排現時海濱各種臨海城市公共環境設施，化消極因素為積極因素，從而最大限度地活化各項現有公共設施，以配合策略性海濱新發展；及”代替；及刪除原有的“(六)”，並以“(八)”代替。

王國興議員就劉秀成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甘乃威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甘乃威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九) 當以公私營合作模式，把海濱交予私營發展項目建設及管理時，必須確保海濱的暢達性，以及公眾可自由享用海濱，不受無理限制；及(十) 盡快解決海濱用地被公共設施使用或屬於私人業權的問題，使更多海濱用地可連貫成海濱長廊，供公眾享用”。

甘乃威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及甘乃威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葉國謙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葉國謙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及甘乃威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十一) 以‘全民海濱，擁抱維港’的精神，把維多利亞港(‘維港’)兩岸打造成國際級的海濱區域，重塑港島與九龍半島之間的兩岸面貌，搞活社區連繫，以展現香港充滿生命力

的特有維港景色；及(十二) 在以人為本的原則下，興建一條貫通堅尼地城至柴灣的海濱長廊，並在海濱長廊沿途進行重點建設，包括活化西區副食品市場、保留灣仔分域碼頭、發展銅鑼灣避風塘，並與維多利亞公園連接、興建北角碼頭單車公園、打造鰂魚涌文娛康樂區，活化筲箕灣魚類批發市場及鄰近船廠、興建柴灣水上活動中心，並興建一條連接鯉魚門、啟德、土瓜灣、紅磡、尖沙咀及深水埗，貫穿西九文化區的‘九龍新海濱長廊’”。

葉國謙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及甘乃威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甘乃威議員及葉國謙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陳淑莊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措辭。

陳淑莊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甘乃威議員及葉國謙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十三) 在規劃和管理海濱的過程中，適當地考慮航運、郵輪和渡輪行業的需要，以發揮海港的優勢；(十四) 提供適切的配套設施，讓市民善用海濱進行不同的社區康樂活動；及(十五) 完善污水處理及排污系統，以改善海港的水質和海濱的景觀”。

陳淑莊議員就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甘乃威議員及葉國謙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劉秀成議員發言答辯。

由劉秀成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甘乃威議員、葉國謙議員及陳淑莊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告別立法會大樓

劉健儀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鑒於立法會將於本立法年度後遷進新立法會綜合大樓，本會向這座具歷史價值的大樓道別。

劉健儀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12位議員及甘乃威議員就議案發言。

在甘乃威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2時31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另有5位議員及梁家傑議員就議案發言。

下午1時16分，在梁家傑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再有12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主席於下午2時40分暫停會議，以便在下午3時至4時30分舉行行政長官答問會。

* * * * *

本會在下午4時45分恢復會議。

11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劉健儀議員發言答辯。

劉健儀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李永達議員要求進行點名表決。主席繼而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點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8人，贊成議案者17人，反對者1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議案者19人，棄權者2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V**)。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會期結束

本會在2011年7月15日晚上6時05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11年10月12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13/07/2011
 時間 TIME: 09:27:16 下午pm

動議 MOTION: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第85條動議的擬議決議案
 PROPOSED RESOLUTION UNDER RULE 85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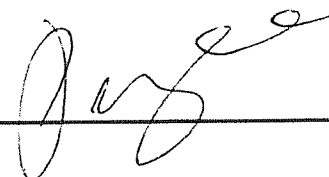
動議人 MOVED BY: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4	22	
投票 Vote	24	21	
贊成 Yes	5	13	
反對 No	11	6	
棄權 Abstain	8	2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黃容根 WONG Yung-kan	反對 NO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譚耀宗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棄權 ABSTAIN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棄權 ABSTAIN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李慧琼 Starry LEE	反對 NO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反對 NO	CHAN Hak-kan	反對 NO
陳茂波 Paul CHAN	贊成 YES	Dr Priscilla LEUNG	
陳健波 CHAN Kin-por	棄權 ABSTAIN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梁家驪 Dr LEUNG Ka-lau		黃國健 WONG Kwok-kin	棄權 ABSTAIN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葉偉明 IP Wai-ming	棄權 ABSTAIN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反對 NO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棄權 ABSTAIN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反對 NO	陳偉業 Albert CH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黃毓民 WONG Yuk-man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14/07/2011
時間 TIME: 11:58:59 上午am

動議 MOTION: 「委任專責委員會」議案
MOTION ON "APPOINTMENT OF A SELECT COMMITTEE"

動議人 MOVED BY: 劉慧卿Emily LAU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5	28	
投票 Vote	25	27	
贊成 Yes	3	18	
反對 No	19	9	
棄權 Abstain	3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反對 NO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黃容根 WONG Yung-kan	反對 NO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譚耀宗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反對 NO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反對 NO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反對 NO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李慧琼 Starry LEE	反對 NO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反對 NO	陳克勤 CHAN Hak-kan	反對 NO
陳茂波 Paul CHAN	反對 NO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反對 NO
陳健波 CHAN Kin-por	反對 NO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梁家驩 Dr LEUNG Ka-lau		黃國健 WONG Kwok-kin	反對 NO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葉偉明 IP Wai-mi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反對 NO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反對 NO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反對 NO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黃毓民 WONG Yuk-man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14/07/2011
 時間 TIME: 05:40:19 下午pm

動議 MOTION: 「有關金錢利益程序規則的事宜」議案
 MOTION ON "ISSUES IN RELATION TO PROCEDURAL RULES ON PECUNIARY INTERESTS"

動議人 MOVED BY: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4	21	
投票 Vote	24	20	
贊成 Yes	4	13	
反對 No	1	0	
棄權 Abstain	19	7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棄權 ABSTAIN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棄權 ABSTAIN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棄權 ABSTAIN	陳鑑林 CHAN Kam-lam	棄權 ABSTAI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棄權 ABSTAIN	劉江華 LAU Kong-wah	棄權 ABSTAIN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棄權 ABSTAIN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棄權 ABSTAIN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棄權 ABSTAIN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CHEUNG Hok-ming	棄權 ABSTAIN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Ronny T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棄權 ABSTAIN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反對 NO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棄權 ABSTAIN	李慧琼 Starry LEE	棄權 ABSTAIN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陳克勤 CHAN Hak-kan	棄權 ABSTAIN
陳茂波 Paul CHAN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陳健波 CHAN Kin-por	棄權 ABSTAIN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梁家騮 Dr LEUNG Ka-lau		黃國健 WONG Kwok-kin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葉偉明 IP Wai-ming	棄權 ABSTAIN	Alan LEO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棄權 ABSTAIN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潘佩璆 Dr PAN Pey-chyau	棄權 ABSTAIN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棄權 ABSTAIN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棄權 ABSTAIN	黃毓民 WONG Yuk-man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4
 日期 DATE: 15/07/2011
 時間 TIME: 06:04:13 下午pm

動議 MOTION: 「告別立法會大樓」議案
 MOTION ON "BIDDING FAREWELL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BUILDING"

動議人 MOVED BY: 劉健儀 Miriam LAU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8	22	
投票 Vote	18	21	
贊成 Yes	17	19	
反對 No	1	0	
棄權 Abstain	0	2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反對 NO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棄權 ABSTAIN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余若薇 Audrey EU	
方剛 Vincent FA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朱石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湯家驊 Tommy T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贊成 YES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李慧琼 Starry LEE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陳茂波 Paul CHAN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陳健波 CHAN Kin-por	贊成 YES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梁家騮 Dr LEUNG Ka-lau		黃國健 WONG Kwok-ki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葉國謙 IP Kwok-him	贊成 YES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贊成 YES	陳淑莊 Tanya CHAN	棄權 ABSTAIN
謝偉俊 Paul TSE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贊成 YES	黃毓民 WONG Yuk-man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